

辽宁岫岩疑瞒报洪灾死亡人数

实为38人 通报仅5人

本报讯 据中国之声《新闻纵横》报道,2012年,受台风“达维”影响,当年的8月3日至4日,辽宁省遭遇入汛以来最强降雨过程,多地出现暴雨。其中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普遍受灾,根据当地政府官网2012年8月6日消息: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岫岩死亡5人、失踪3人。之后,再无死亡人数的公开通报。

然而,有当地村民匿名给中国之声寄去一份死亡人员名单。据这份名单显示,共有38人在岫岩“8·4洪灾”中遇难,遇难者的姓名、年龄、家庭住址等信息均被详细地统计在内。

据统计,遇难者大多集中在岫岩县偏岭镇、牧牛镇、哈达碑镇等乡镇,而这几个乡镇正是当时灾情最重的地方。为了核实名单的真实性,记者分成两路,逐一进行了核对。

在岫岩牧牛镇南马村,村民杨福珍在四年前的洪灾中失去了三位亲人——丈夫、儿子和儿媳。大儿子两口死后留下一个4岁的孙女,记者找到她时,她反复念叨“还好有个小儿子”。回忆起那个和亲人生离死别的夜晚,杨福珍说:“我当时领着孙女在屋里着急,爬上山,我就在树林里,在山边喊我们家这几个人的名字,于太铭、于学久、陈美玲……上下来回挨个喊,也没有动静。”

杨福珍称,发大水时,村里为解决吃水问题,在她家屋后挖了一条水沟填埋自来水管,但没及时用水泥浇筑或活土砸实,导致暴雨来临,其亲属为加固对岸的鸡舍而陷入深沟。最后,三人的尸体在村民的帮助下被陆续找到。

一家三口的死,在杨福珍看来,不仅仅是天灾,更是相关部门不负责任造成的人祸。为此,她向各级部门反映要求赔偿,始终未能得到支持。

根据提供的死亡注销证明,户口簿登记事项变更显示,这三人死于2012年8月4日。经过记者核实,除了杨福珍的三位亲人外,牧牛镇还有5人死于洪灾,全镇共有8人死亡。

而在距离岫岩更近的哈达碑镇,至少有11人死亡。这11人的身份信息均和死亡名单上统计的信息一致。哈达碑镇大魏村六道居民组村民张希全告诉记者,发大水时,全家死了三人,分别是他媳妇、儿媳妇和孙女,镇政府领导每人给了2万元的丧葬费,不上报。

在哈达碑镇沟汤村沈河居民组,记者找到了死亡名单上侯颖、唐文东、唐文友的直系亲属唐文



梁金凤和王兴珍在这里遇难

生,他也向记者证实,村党支部书记不让他和别人说亲人去世的事。

在石灰窑镇同江峪村大川居民组,村民唐兴和向记者证实,他的3岁孙子也死于那场洪灾。而村干部为了瞒报灾情,仅花了1000块钱雇人将孩子的遗体背到山上用汽油火化,而不敢将遗体带去火葬场。

根据名单显示,重灾区之一偏岭镇在洪灾中共死亡7人。记者实地走访,核实了其中6人的身份,均与名单一致,1人因无法找到家属而尚未得到核实。

仅偏岭镇丰富村,在洪灾中就有5人死亡。丰富村二组村民鞠忠诚告诉记者,2012年8月4日,他的妻子梁金凤和叔伯嫂子王兴珍死于当天凌晨大雨导致的泥石流。鞠忠诚家距离四年前被泥石流冲垮的房屋仅几十米,至今房屋仍旧保留着当晚的场景,泥土、石块和屋里的生活用品裹杂在一起。

鞠忠诚指着废墟说,当时他的妻子梁金凤和亲戚王兴珍就是在这里被泥石流掩埋的,“前后就10秒钟时间,她俩就没有了,梁金凤死的时候才44岁。王兴珍死的时候66岁,一直到现在,我都不忘这事。”

这份有着38人死亡的统计名单可信度极高,从记者实地核实的27人来看,无论是姓名、年龄还是家庭住址均和实际一



杨福珍在当晚失去的三位亲人

致。多位村民告诉记者,当地政府瞒报洪灾死亡人数的事情,在岫岩早已不是什么新闻。家住岫岩县城附近的一位村民说,当时报的是8个人,差距太大了。他们知道的就不止这个数。大伙都有亲戚,住牧牛镇的、哈达碑镇的,谁家亲戚死了,拢一块就不止这个数。

记者检索相关资料发现,在论坛、贴吧等社交媒体上,至今可以看到2012年、2013年网友质疑岫岩“8·4洪灾”死亡人数的相关帖文。当地对死亡人数的通报情况是怎样的呢?

记者查询了当地权威媒体2012年8月4日到9月1日的新闻报道,对死亡人数的通报,只在8月6日的一则报道中提及,“据不

完全统计,目前岫岩死亡5人、失踪3人。”

2012年8月12日,辽宁省防汛抗旱指挥部通报,“据初步统计,辽宁省有59个县(市、区)、2594万人受灾。截至目前,暴雨导致10人死亡、4人失踪。”

之后,在各级媒体的报道中均查询不到对当地死亡人数的通报。此外,无论是2013年岫岩县的政府工作报告还是鞍山市的政府工作报告,对2012年的工作回顾之中,均未提及“8·4洪灾”死亡人数。

岫岩县宣传部新闻科负责人昨天回应记者,称当地已经就此事成立调查组,正在核实“瞒报”情况。

(央广)

南宁一高校禁止外卖和打包食品

本报讯 近日,有广西南宁学院的学生反映称,从12月初,学校禁止任何食品的外卖派送,学校食堂也禁止打包食物。而该规定使得学校食堂拥挤不堪,许多学生只能靠吃泡面和面包填饱肚子。对此,南宁学院对记者表示,制定此项规定,是因为学生经常打包食物致使宿舍门口垃圾成堆并散发气味。此外,外卖食品存在着安全风险,学校将长期执行此规定。

12月1日起,一张名为《禁止校园食品打包外卖》的通知在网上热传。通知称,自12月1日起,南宁学院校园内禁止任何食品的外卖派送,校园内食堂及其他店铺禁止使用塑料袋、一次性餐盒打包饭菜、汤等食物。通知还称,自12月4日起,每发现违反规定一次,会对该商户处以50元至100元的罚款。

此外,根据南宁学院学生提供的照片,学校在宿舍楼等处张贴的提示显示,从12月1日起,禁止学生打包饭菜及奶茶等食物回宿舍吃。

有学生在网上发了几张吃饭时间的南宁学院食堂,打饭窗口前排起了长队,食堂座无虚席。食堂外,还有学生搬了几把椅子当桌子放餐盘,坐在台阶上吃饭。

学生李凡说,许多同学为了避开食堂人流,只好买泡面或面包在宿舍里吃,“我观察了一下宿舍外的垃圾桶,发现最近几天泡面袋子和盒子比较多。”

南宁学院回复记者称,“本学期以来,每栋学生宿舍的出入口垃圾成堆,并散发难闻的气味。据现场检查了解,散发难闻气味是因为剩菜剩饭等带汁废弃食品导致,这与学生打包食品到宿舍直接相关。”

同时,有部分学生特别是当天没有课的学生,很多都是通过叫外卖解决就餐问题,懒得走下宿舍楼,逐渐养成慵懒的习惯。

南宁学院还表示,外卖派送员在校园内以电动自行车为交通工具,对校园交通安全构成威胁。此外,外卖食品存在着安全风险。

南宁学院称,治理食堂打包、外卖派送是学校在经过广泛征集学生意见并认真论证之后做出的决定,学校将长期贯彻执行。(北青)

正面警服照不让笑? 官方称可能牺牲时用作遗像

本报讯 一名毕业于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的警察在微信上晒出自自己的警官证,表示自己终于弄明白了为什么警官证上要标注血型,那是为了受伤时抢救的需要。公安部对该条微博进行了转发。

昨天下午,公安部官方微博转发了一条网名为@林小明 VASH的微博。在该微博中,注册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毕业的林小明说:“之前一直好奇为什么警官证上一定都会写上血型,后来今天问师傅,他告诉我,干这行容易出事,是方便受伤时急救用的。听了以后心里蛮不是滋味的。多么残忍的事情。”

该微博中,@林小明 VASH还晒出了自己的警官证。该警官证上,标注了他的血型为A型。

昨天下午,公安部官方微博@公安部打四黑除四害转发了该条微博。值得一提的是,在公安部转发了该微博后,北京警方的官方微博@平安北京对该条微博进行了神补刀:“还有一点,正面的警服正装照片也不让笑,因为很可能你牺牲的时候,那张照片要用作遗像。”

不少网友表示看到该条微博和评论后瞬间泪奔。

(法晚)

陕西宜川一副局长涉身份造假

官方:不影响公平公正

本报讯 近日,有网友在微博爆料,称陕西宜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范延兵涉嫌身份造假,而该副局长原名叫“强引成”,1998年左右顶替他人学籍档案,后进入公务员序列。该爆料人要求相关部门介入调查,并严肃处理。

记者查询宜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官方网站,确认该局有一名名为“范延兵”的副局长。在该网站的领导介绍上,现任宜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分管

计划生育业务工作,负责人口计划统计、“两项工程”,主管计生股、统计股等工作。

对于网络爆料,陕西宜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发布了一份名为《关于网曝范延兵涉嫌身份造假情况的说明》,该说明表示范延兵原名确系叫强引成,虽然因为上学的原因顶替了他人的名字,但并未给真正的“范延兵”本人造成任何影响和利益上的损失。

宜川县卫计局的说明中称,

现任副局长的范延兵在中小学时期一直沿用“强引成”这个名字,并于1993年毕业于云岩中学,“其当时没有考上中专,虽然考上了高中,但是由于家庭困难,无力上高中。”“为了生活他只能再次参加中考,由于当时补习学生不允许参加中考,于是其借用了‘范延兵’的名字进行了中考。”

说明中透露,真正的范延兵本人由于在初二时“因个人原因辍学”,所以“没有给其造成任何影响和利益上的损失。”并且现任

范延兵局长“是严格按照公务员登记流程自然过渡的,符合法定程序,并没有钻法制空子,影响社会的公平和公正性。”

12月12日,宜川县卫计局回应记者,证实了《说明》的真实性。一位李姓工作人员向记者表示,相关调查情况已经在《说明》中说得比较详细,并且范延兵局长的身份问题已经调查清楚,并没有什么问题,范延兵局长正常工作没有受到影响。

(中青)